

喀什地区疏附县 2023 年度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

委托单位：疏附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

主评人：叶金玲

报告时间：2024年7月10 日



摘要

为规范和加强财政资金的管理，进一步发挥绩效管理工作对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导向和激励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相关规定，受疏附县财政局委托，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作为第三方评价机构于2024年06月01日至2024年07月10对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负责实施的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述

畜牧业是我县一个传统优势产业，也是农民增收的主要产业。我乡是畜牧养殖业大乡，为进一步促进我乡畜牧业发展从粗放、散养的模式逐渐向标准化、规模化的转变，提高养殖水平。项目依托现有企业，注入多渠道资金，进行升级改造，并引进有托养意愿的农户，一是可有效发挥项目资金，助力乡村振兴；二是可实现农户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增收；三是可快速扩大畜牧的存栏数量，可有效解决畜牧不足的问题；四是可有效缓解市场供不应求的矛盾，平抑畜牧价格；五是可有效预防因大量从外地购进牲畜传入外疫的隐患；六是通过项目实施，可以逐步为疏附县畜牧产业发展提供良好支撑，有利于畜牧业的可持续发展，逐步实现传统畜牧业向

现代畜牧业的根本性转变；七是项目实施对于促进农牧区经济发展，拉动农村经济增长，增加农牧民收入。

此外通过本项目的示范、引导和辐射作用，可在更大程度上使农牧结合相互促进，推进产业化进程，对推动我乡经济发展将起到重要的作用，以此带动全地区的养殖业发展。

（二）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 2023 年 2 月 13 日，疏附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关于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立项的复函》（疏发改扶字〔2023〕22 号）文件精神，该项目主要在布拉克苏乡 12 村新建 1 座不少于 1000 平方米的暖棚、2 座 1000 平方米凉棚、2 座 300 立方米青储窖，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设备。

① 招投标及合同签订情况

1. 2023 年 2 月 16 日，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与新疆海域沐泽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招标代理合同》，合同主要内容为：完成该工程的施工招标代理工作。

2. 2023 年 5 月 9 日，在喀什市克孜都维路明升国际 1 期 B 座 10 层 08 室进行邀请招标，施工中标单位为南阳嘉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3 年 5 月 13 日发出中标通知书，2023 年，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与南阳嘉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为 3,529,009.81 元，合同主要内容为完成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所涵盖的全部工作内容。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14 日，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0 日，合同工期为 90 天。质量标准合格。

3. 2023 年 5 月 9 日，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与新疆天中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合同价为 66,000.00 元，合同主要内容为承担本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工作。

4. 2023 年 2 月，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与新疆瑞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勘察合同》，合同价为 20,000.00 元，合同主要内容为承担本项目勘察工作。

5. 2023 年 3 月 7 日，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与新疆原创城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合同价为 98,750.00 元。合同主要内容为完成该项目工图设计工作。

6. 喀什星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水土保持方案合同，合同价为 15000 元；与新疆赛创勘测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测绘合同，合同价为 19200.00 元；与新疆新建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签订了评审合同，合同价为 10232.00 元；与新疆四维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审计合同，合同价为 15400.00 元等。

2. 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2023 年 8 月 6 日，由建设单位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施工单位南阳嘉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新疆天中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新疆原创城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新疆瑞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验收，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三）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该项目主要是在布拉克苏乡 12 村新建 1 座不少于 1000 m²的暖棚、2 座 1000 m²的凉棚、2 座 300 m²的青储窖，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设备；通过实施本项目，提升科学养殖水平、改善养殖设施条件，提高养殖收益，受益已脱贫人口数预计能达到 100 人，受益已脱贫户数预计能达到 30 户，建设将壮大村集体收入，增强村委会凝聚力和号召力，壮大村集体资金，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预计能达到 50 万元，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预计能达到 95%。

2.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立项的复函》（疏发改扶字〔2023〕22 号）文件要求，结合该项目实际情况，设置的阶段性目标如下：

（1）项目产出目标

①数量指标

“新建养殖凉棚”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2 座”；

“新建养殖凉棚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000 平方米”；

“新建养殖暖棚”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 座”；

“新建养殖暖棚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000 平方米”；

“新建青贮窖”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2 座”；

“新建青贮窖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300

平方米”；

“附属设施”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 批”；

②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

③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

“项目完工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 年 8 月”；

④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350.40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24.86 万元”。

（2）项目效益目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已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50 万元”。

②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已脱贫人口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00 人”；

“受益已脱贫户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30 户”；

③生态效益指标

该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10年”。

⑤相关满意度目标

“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结论

通过调研、数据分析、访谈等方式，根据工作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该项目在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方面比较规范，畜牧养殖基地建设任务完成情况良好，实现了预期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和带动就业脱贫人数等预期目标。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00分，划分为四档：90.00（含）-100.00分为优、80.00（含）-90.00分为良、70.00（含）-80.00分为中、70.00分以下为差。项目最终得分为93分，评价级别属于“优”。

表 1-1：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得分表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20	20	30	30	100
分值	20	18	30	25	93
得分率	100%	90%	100%	83.33%	93%

（二）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375.26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375.26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75.26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375.26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00%；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总额为 375.26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10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项目绩效情况

截止绩效评价日，该项目已完成在布拉克苏乡 12 村新建 1 座 1000 m²的暖棚、2 座 1000 m²的凉棚、2 座 300 m²的青储窖，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设备；通过实施本项目，提升了科学养殖水平、改善了养殖设施条件，提高了养殖收益，受益已脱贫人口数达到了 100 人，受益已脱贫户数达到了 30 户。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该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经验及做法如下：一是对项目全过程常态化检查，对项目是否达到标准、是否存在擅自更改资金用途、拒绝或无故拖延项目实施进行督导检查，确保项目精准实施；二是认真贯彻执行项目的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合同制、竣工验收制，使得项目建设管理工作程序化、制度化、规范化，坚决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建立和完善了政府监督、施工企业自检、建设单位实行监理的质量监控体系。

（二）存在问题与不足

1. 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不明显

经查看项目现场及项目资料，该项目 2023 年 8 月 18 日已进行验收并验收合格，但截至绩效评价日，该项目还未运营，畜牧养殖基地还未租赁，未投入使用，导致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不明显。

2. 未进行资产移交工作

经查阅项目相关资料。该项目属于壮大村集体收入，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把畜牧养殖基地未移交给布拉克苏乡 12 村委会。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 加强项目后期管理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争取政策支持 and 指导，定期召开项目协调会，制定招商方案，并将招商信息公布社会，尽快招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加强资产管理工作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按照项目实施计划，该项目属于壮大村集体收入，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把已竣工决算的在建工程及时移交给布拉克苏乡 12 村村委会。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一）项目概述	2
（二）项目绩效目标	7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9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3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6
（一）评分结果	16
（二）综合分析评价	17
（三）项目总体评价结论	1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6
（一）项目决策分析	17
（二）项目管理过程情况分析	22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25
（四）项目效益评价分析	27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8
（一）主要经验	28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8
六、相关建议	29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9
八、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29
（一）绩效结果挂钩次年预算资金安排	29
（二）绩效结果挂钩整改措施	30
（三）绩效结果挂钩报告公开	30
九、附件	30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 基地建设项目绩效 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述

1. 项目背景

畜牧业是我县一个传统优势产业，也是农民增收的主要产业。我乡是畜牧养殖业大乡，为进一步促进我乡畜牧业发展从粗放、散养的模式逐渐向标准化、规模化的转变，提高养殖水平。项目依托现有企业，注入多渠道资金，进行升级改造，并引进有托养意愿的农户，该项目的实施带来主要的效益：一是可有效发挥项目资金，助力乡村振兴；二是可实现农户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增收；三是可快速扩大存栏数量，可有效解决畜牧不足的问题；四是可有效缓解市场供不应求的矛盾，平抑畜牧价格；五是可有效预防因大量从外地购进牲畜传入外疫的隐患；六是通过项目实施，可以逐步为疏附县畜牧产业发展提供良好支撑，有利于畜牧业的可持续发展，逐步实现传统畜牧业向现代畜牧业的根本性转变；七是项目实施对于促进农牧区经济发展，拉动农村经济增长，增加农牧民收入。此外通过本项目的示范、引导和辐射作用，最大程度上使农牧结合相互促进，推进产业化进程，对推动我乡经济发展将起到重要的作用，以此带动全地区的养殖业发展。

2. 项目实施情况

（1）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为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主要职能如下：

①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巩固基层政权，把握辖区内农村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充分发挥统揽全局的核心领导作用。

②完善党政基层组织功能，强化干部的监督、教育和管理，建立廉洁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管理体制。

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加强农村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法制建设，依法行政，坚持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④加快农村经济发展。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资源开发、产业结构调整方案，落实强农惠农措施，培育主导产业和市场体系，抓好招商引资，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组织经济正常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⑤制定并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⑥改进工作方式，运用经济、法律、行政的手段进行综合管理，强化示范、引导、服务、协调功能、转变工作职能，创新工作机制，推动农业农村经济发展。

⑦负责行政区域内的教育、卫生、体育、防震减灾，五保供养、优抚安置、社会保障和其他社会救助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

（2）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 2023 年 2 月 13 日，疏附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关于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立项的复函》（疏发改扶字〔2023〕22 号）文件精神，该项目主要在布拉克苏乡 12 村新建 1 座不少于 1000 平方米的暖棚、2 座 1000 平方米凉棚、2 座 300 立方米青储窖，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设备。

①招投标及合同签订情况

1. 2023 年 2 月 16 日，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与新疆海域沐泽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招标代理合同》。合同主要内容：负责该项目招标代理工作。

2. 2023 年 5 月 9 日，在喀什市克孜都维路明升国际 1 期 B 座 10 层 08 室进行邀请招标，施工中标单位为南阳嘉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3 年 5 月 13 日发出中标通知书。2023 年，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与南阳嘉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为 3,529,009.81 元，合同主要内容为完成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所涵盖的全部工作内容。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14 日，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0 日，合同工期为 90 天。质量标准合格。

3. 2023 年 5 月 9 日，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与新疆天中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合同价为 66,000.00 元，合同主要内容为承担本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工作。

4. 2023 年 2 月，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与新疆瑞祥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勘察合同》，合同价

为 20,000.00 元，合同主要内容为承担本项目勘察工作。

5. 2023 年 3 月 7 日，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与新疆原创城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合同价为 98,750.00 元。合同主要内容为完成该项目工图设计工作。

6. 喀什星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水土保持方案合同，合同价为 15,000 元；与新疆赛创勘测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测绘合同，合同价为 19,200.00 元；与新疆新建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签订了评审合同，合同价为 10,232.00 元；与新疆四维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审计合同，合同价为 15,400.00 元等。

②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2023 年 8 月 6 日，由建设单位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施工单位南阳嘉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新疆天中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新疆原创城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新疆瑞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验收，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3. 项目内容

该项目预算资金 375.26 万元，主要用于在布拉克苏乡 12 村新建 1 座 1000 m²的暖棚、2 座 1000 m²的凉棚、2 座 300 m²的青储窖，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设备；通过实施本项目，提升了科学养殖水平、改善养殖设施条件，提高了养殖收益，受益已脱贫人口数达到了 100 人，受益已脱贫户数达到了 30 户；增强了村委会凝聚力和号召力，壮大村集体资金，带动增加贫

困人口全年总收入达到了 50 万元,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达到了 95%。

4. 项目资金预算及来源

根据《关于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立项的复函》（疏发改扶字〔2023〕22 号）文件内容,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375.2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375.2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00%,资金来源为: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5. 预算执行及结果

该项目预算资金 375.26 万元,截至绩效评价日,实际支付资金 375.26 万元,在布拉克苏乡 12 村新建 1 座 1000 m²的暖棚、2 座 1000 m²的凉棚、2 座 300 m²的青储窖,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设备,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了科学养殖水平、改善养殖设施条件。该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如下: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号	实际支出内容	施工单位	合同价 (万元)	审定价 (万元)	实际支出金 额(万元)	对应的经济支出 科目	备注
1	施工费	南阳嘉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2.90	350.40	350.40	〔2130505〕生产发展〔31005〕基础设施建设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	监理费	新疆天中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6	6.6	6.6	〔2130505〕生产发展〔31005〕基础设施建设	
3	设计费	新疆原创城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	9.88	9.88	9.88	〔2130505〕生产发展〔31005〕基础设施建设	
4	水土保持方案费	喀什星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1.5	〔2130505〕生产发展〔31005〕基础设施建设	
5	勘察费	新疆瑞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	2	2	〔2130505〕生产发展〔31005〕基础设施建设	
6	审计费	新疆四维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4	1.54	1.54	〔2130505〕生产发展〔31005〕基础设施建设	

7	测绘费	新疆赛创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1.92	1.92	1.92	〔2130505〕生产发展〔31005〕基础设施建设	
8	评审费	新疆新建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	1.02	1.02	1.02	〔2130505〕生产发展〔31005〕基础设施建设	
9	竣工财务决算审核	北京银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0.4	0.4	0.4	〔2130505〕生产发展〔31005〕基础设施建设	
合计			377.76	375.26	375.26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该项目主要是在布拉克苏乡 12 村新建 1 座不少于 1000 m² 的暖棚、2 座 1000 m² 的凉棚、2 座 300 m² 的青储窖，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设备；通过实施本项目，提升科学养殖水平、改善养殖设施条件，提高养殖收益，受益已脱贫人口数预计能达到 100 人，受益已脱贫户数预计能达到 30 户，保证每人每月不低于 1500 元；建设将壮大村集体收入，增强村委会凝聚力和号召力，壮大村集体资金，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预计能达到 50 万元，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预计能达到 95%。

2. 阶段性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立项的复函》（疏发改扶字〔2023〕22 号）文件要求，结合该项目实际情况，设置的阶段性目标如下：

（1）项目产出目标

① 数量指标

“新建养殖凉棚”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2 座”；

“新建养殖凉棚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000 平方米”；

“新建养殖暖棚”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 座”；

“新建养殖暖棚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000 平方米”；

“新建青贮窖”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2 座”；

“新建青贮窖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300 平方米”；

“附属设施”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 批”；

②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

③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

“项目完工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 年 8 月”；

④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350.40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24.86 万元”。

(2) 项目效益目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已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50 万元”。

②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已脱贫人口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00 人”；

“受益已脱贫户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30 户”；

③生态效益指标

该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0 年”。

⑤相关满意度目标

“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5%”。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地保障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实施，根据财政部颁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规定，评价机构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以下简称“评价工作组”）对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资金的投入、资金使用及资金使用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绩效评价。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新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对财政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主要评价该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和立项程序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绩效指标的明确性、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资金分配的合理性)、项目过程(包括项目资金中的资金到位、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中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和项目效益(包括项目效果中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共计 375.26 万元),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

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发现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 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专项特点，在与专家组、项目充分协商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细化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一）：

一级指标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二级指标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

三级指标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

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

3. 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在结合实际经验的情况下，绩效评价小组根据该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以及文献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公众评判法、文献法、成本效益法以及比较法，根据不同三级指标类型进行逐项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以下评价方法：

1.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根据项目特点，本次评价重点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分析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文献查阅、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

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计算、数据统计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疏附县财政局委托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作为专业第三方机构，制定绩效评价工作程序按流程进行评价，第三方机构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编制该项目绩效评价资料清单，收取各项资料并进行数据整理，根据评价需求实地进行调研考察，最终根据指标体系，形成评价结果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详细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如下：

1. 前期准备

2024年6月1日-6月10日，评价机构开展前期准备工作包括：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制定评估指标体系等。

（1）成立绩效评价小组。评价机构在接到委托单位项目启动通知后，立即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工作组，团队成员的选拔均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从事绩效评价和财务工作等从业经验人员，负责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具体成员及职责分工如下：

序号	姓名	项目角色	资质和公司职务	主要职责
1	叶金玲	主评人	注册会计师	负责项目总体计划的审批，项目重大风险的整体把握，对整体检查工作进行全面技术把关和指导，以保证评价工作按时按质完成；对整体项目评价结论进行最终复核。
2	孟凯	质控负责人	经济评价师，注册会计师	通过稽核强化工作质量管理，严格把控评价结果报告质量关，规范出具报告的标准，杜绝或减少对外出具的报告中出现不应出错或低级错误的发生，确保工作质量不出现重大纰漏。

3	裴代平	项目负责人	项目办干部	负责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并组织开展具体评价工作，把控项目质量、项目进度和方向，推动服务方案执行和落实；讨论阶段性成果，向本单位和委托方关于该项目进展情况定期汇报进展情况；对项目过程中的技术方法提供咨询和辅导，及时完成项目成果
4	热孜亚	项目绩效评价人员	绩效评价助理	按照计划和分工完成现场调研、资料收集和检查、项目相关人员访谈、问题清单整理、数据整理、撰写报告等工作。
5	喀斯木江	项目绩效评价人员	绩效评价助理	

（2）制定评价实施方案。我单位根据项目的基本情况，按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并报委托方审核。实施方案应包括人员配置、时间安排、评价依据、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及工作纪律等内容。

（3）完善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绩效评价小组通过对项目绩效目标已有指标进行分析研究，根据项目的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设置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有明确受益对象的评价项目，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并明确调查的目的、对象、方法等内容。

（4）评价通知及资料清单。按照委托单位下发的评价通知，评价工作组向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清单，收集基础资料。在调研过程中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及时与被评价单位沟通提供补充资料。

2. 组织实施

2024年6月11日-6月18日，绩效评价小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采取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调研、查阅基础资料、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分析等绩效评价工

作，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1）采集评价基础数据及相关资料

全面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和基础数据，完成绩效评价内容和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印证资料。整理该项目主要采用查阅相关文件政策、会计凭证等资料，采集项目资金支出情况、项目完成情况以及项目成本构成等数据资料；并通过访谈、社会调查掌握具体情况，对采集的数据做详细的分析和统计。

（2）实地调研

项目评价组根据项目实施过程及指标评价需求判断，针对项目进行实地调研。进行实地调研检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时，重点关注资金使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财政专项资金的情况；资金支付审批情况是否合规；资金支付所需材料是否齐备；是否存在擅自改变、扩大支出范围的情况；是否存在擅自提高支出标准、虚列项目支出等情况。

（3）问卷调研

对有明确受益对象的评价项目，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对调查对象开展独立第三方调研工作。该项目问卷调查使用抽样的方式，对该项目受益脱贫人口、以工代赈参与群众等受益人群抽取样本进行问卷调查，项目共发放问卷调查 100 份，最终收回 100 份。

3. 分析评价

2024 年 6 月 19 日-6 月 24 日，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评价结论。

4. 撰写评价报告

2024年6月25日-7月10日,项目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对收集的数据汇总和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征求项目实施单位意见,双方意见达成一致后在规定时间内上报疏附县财政局。

5. 报告意见反馈及沟通情况

我单位于2024年07月10日将《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报送至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和疏附县财政局。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和疏附县财政局已反馈绩效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反馈意见为无意见。

6. 专家评审

由疏附县财政局牵头各行业领域专家,开展绩效评价报告评审工作。项目评价组根据疏附县财政局以及专家评审意见,将绩效评价报告修改完善,最终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定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评分结果

经综合评价,项目得分为93分,评价等级为优,一级指标各项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3-1: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项目决策	20	20	100%
项目管理	20	18	90%
项目产出	30	30	100%
项目效益	30	25	83.33%
综合绩效	100	93	93%

（二）综合分析评价

一是根据所收集的资料，结合现场勘查等有关情况，整理出绩效评价所需要的基本资料和数据。二是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评分，形成评价初步结论。三是根据本次绩效评价开展情况和初步评价结果，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四是开展专家评审会，行业专家、第三方专家以及财政部门，邀请人大代表监督全过程，对报告提出整改意见和需修改完善的内容，评价工作组及时作出整改。五是征求疏附县财政局和项目实施单位的意见，并结合反馈意见形成正式报告。

（三）项目总体评价结论

该项目立项较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项目管理制度较健全，制度建设基本有效执行。项目预算资金 375.26 万元，到位资金 375.2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375.26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程序较规范，能够做到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通过实施本项目，提升了科学养殖水平、改善养殖设施条件，提高了养殖收益，受益已脱贫人口数达到了 100 人，受益已脱贫户数达到了 30 户；增强了村委会凝聚力和号召力，壮大村集体资金，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达到了 9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0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1：项目决策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决策 (20 分)	项目立项 (8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5	5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合规	3	3	100%	
	绩效目标 (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2	100%	
	资金投入 (6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5	5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3	3	100%	

1. 项目立项情况

(1)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①该项目依据《关于拨付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关于对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等文件立项，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该项目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新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

②该项目立项依据符合《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9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新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精神，符合部门或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符合社会经济发展规划，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喀什地区关于巩

固拓展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符合自治区、喀什地区以及疏附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工作相关文件要求。

③该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与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加快农村经济发展。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产业结构调整方案，落实强农惠农措施，培育主导产业和市场体系，抓好招商引资，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组织经济正常运行，促进经济发展。”的职能一致。其职能职责为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作的法规、方针和政策；负责本次项目工作事宜；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总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相关总体要求，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并围绕疏附县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5分，实际得分5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决策依据情况：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地区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落实地委关于喀什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工作的相关安排部署，项目单位制定了《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方案》，由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对该项目进行立项申请，取得发改委批复后实施。

决策程序情况：通过对项目前期工作进行调研并结合项目实施方案，成立了项目管理领导小组，对项目加强管理。由阿布都热合曼·麦海提（疏附县布拉克苏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任组长，加强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并将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作为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考评和绩效考核工作的重要内容。该项目由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自行实施，实施过程均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执行。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决策程序比较规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2. 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已设定绩效目标；项目设定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8 个，三级指标 17 个。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并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实施有明确的年度目标，且将绩效目标细化为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8 个，三级指标 17 个。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新建养殖凉棚 2 座，新建养殖凉棚面积 1000 平方米，新建养殖暖棚 1 座，新建养殖暖棚面积 1000 平方米，新建青贮窖 2 座，新建青贮窖面积 300 平方米，附属设施 1 批；

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项目完工时间 2023 年 8 月；

成本指标：工程建设费 350.4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4.86 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带动增加已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 5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受益已脱贫人口数 100 人，受益已脱贫户数 30 户；

可持续影响指标：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②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通过指标设定数与实际完成数对比，指标均已完成。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明确；总之，绩效指标的内涵明确、具体、可衡量。所设立的绩效指标可以考核并能够指导具体业务工作。指标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绩效目标设立符合相关政策要求和单位工作计划，明确了项目产出数量和预期达到的效果。整体来看，绩效目标设立比较明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3. 资金投入情况

（1）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375.26 万元，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项目预算编制是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该项目预算内容为项目主要是在布拉克苏乡 12 村新建 1 座不少于 1000 m²的暖棚、2 座 1000 m²的凉棚、2 座 300 m²的青储窖，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设备；通过实施本项目，提升科学养殖水平、改善养殖设施条件，提高养殖水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5 分，实际得 5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具有测算依据，分配额度合理，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充分体现了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2 分，实际得

分 2 分。

（二）项目管理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过程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8 分，得分率为 9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2：项目管理过程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过程 (20 分)	资金管理 (10 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	2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100%	
	组织实施 (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较健全	4	2	50%	未进行资产移交工作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4	4	100%	

1. 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到位情况

该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 375.26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截至绩效评价日实际到位资金 375.2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预算管理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 375.26 万元，实际支出 375.2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基本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由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主管并具体负责实

施。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1号）等文件要求实施。确保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预算申请、资金执行、资金调整、监督检查、验收等过程在相关制度和流程的有效监督项目执行进度拨付项目款，该单位根据项目执行进度拨付项目款，资金支付由分管县委领导、主管财务县委领导、财政局及县乡村振兴局等各级部门审批审核；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制度要求；评价组抽查了项目单位的部分财务凭证，抽查部分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会计信息完整、真实，附件完善；未发现资金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5分，实际得分5分。

2. 组织实施情况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文件，预算资金指定专人管理。同时要建立健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加强会计日常核算和监督，加强资金的预算、控制、分析和检查工作，做好项目财务管理基础工作；但通过查看项目资料发现，该项目属于壮大村集体收入，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把畜牧养殖基地未移交给布拉克苏乡12村村委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4分，实际得分2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项目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下发的《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6408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新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转发〈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发〔2020〕30号）的通知》《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资金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新乡振〔2021〕32号）等相关文件要求，一是采取现场调研的方式，对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重点对资金执行及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控，及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反馈，督促指导项目运行管理，确保项目的高效运行；

二是为加快推进该项目的实施，该单位成立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对项目实施、组织协调、研究解决项目实施中的困难和问题，创造良好的项目实施环境。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长：阿布都热合曼·麦海提（疏附县布拉克苏乡党委副书记、乡长）负责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组织、协调项目实施过程相关管理工作，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管控；

副组长：裴代平（疏附县布拉克苏乡党委委员、常务、副乡长）负责保障项目的有效运行、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有效

监督，掌握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

组员：徐雷生（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项目办干部）、樊小健（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项目办干部）、赫宗宏（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项目办干部）、热依汗古丽·阿布都鲁甫（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会计）、巴哈尔古丽·艾山（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会计）、王婷（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出纳）、马慧芬（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出纳）负责制定实施方案，精心制定计划，资金的拨付、建立真实、完整、规范的档案，参与项目实施验收、负责对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工程项目进行管理，具体为对工程的委托实施、工程建设、竣工验收的管理工作。本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责任清晰等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由 4 个二级和 12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3：项目产出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产出（30分）	产出数量（8分）	新建养殖凉棚	≥2 座	8	8	100%	
		新建养殖凉棚面积	≥1000 平方米				
		新建养殖暖棚	≥1 座				
		新建养殖暖棚	≥1000 平方米				
		新建青贮窖	≥2 座				
		新建青贮窖面积	≥300 平方米				
		附属设施	≥1 批				
	产出质量（8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8	8	100%	
	产出时效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6	6	100%	

	(6分)	项目完工时间	2023年8月				
	产出成本	工程建设费	≤350.40万元	8	8	100%	
	(8分)	工程建设其他费	≤24.86万元				

1. 产出数量情况

通过查阅项目验收资料，该项目已新建了2座养殖凉棚，新建养殖凉棚面积达到了1000平方米，新建了1座养殖暖棚，新建养殖暖棚面积达到了1000平方米，新建了2座青贮窖，新建青贮窖面积达到了300平方米，附属设施1批。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8分，实际得分8分。

2. 产出质量情况

通过查阅项目验收资料，2023年8月6日，由建设单位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施工单位南阳嘉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新疆天中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新疆原创城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新疆瑞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进行了竣工验收，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8分，实际得分8分。

3. 产出时效情况

通过查看项目财务资料及验收资料，该项目资金执行率100%，资金拨付及时率达到了100%，项目2023年8月完工，时效指标已达预期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6分，实际得分6分。

4. 产出成本情况

该项目按照文件工程建设费350.4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24.86万元，成本指标已完成，达到预期指标。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分值为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四）项目效益评价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由 4 个二级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83.33%。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4：项目效益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分值	指标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效益 (30 分)	经济效益	带动增加已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	≥50 万元	5	0	0%	项目未投入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不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已脱贫人口数	≥100 人	5	5	100%	
		受益已脱贫户数	≥30 户	5	5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	5	5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10	10	100%	

1. 经济效益情况

经查看项目现场及项目资料，该项目 2023 年 8 月 18 日已进行验收并验收合格，但截至绩效评价日，该项目还未运营，畜牧养殖基地还未租赁，未投入使用，导致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不明显。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5 分，实际得分 0 分。

2. 社会效益情况

通过查看项目受益户名单，受益已脱贫人口数达到了 100 人，受益已脱贫户数达到了 30 户，社会效益指标已完成，达到预期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3. 生态效益指标

该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

4. 可持续影响情况

通过查看项目资料，该项目 2023 年 8 月已进行验收，项目验收合格，项目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通过走访受益对象，发放调查问卷一共 100 份，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100 份，按照调查问卷来看，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达到了 9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

该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经验及做法如下：一是对项目全过程常态化检查，对项目是否达到标准、是否存在擅自更改资金用途、拒绝或无故拖延项目实施进行督导检查，确保项目精准实施；二是认真贯彻执行项目的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合同制、竣工验收制，使得项目建设管理工作程序化、制度化、规范化，坚决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建立和完善了政府监督、施工企业自检、建设单位实行监理的质量监控体系。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不明显

经查看项目现场及项目资料，该项目 2023 年 8 月 18 日已进行验收并验收合格，但截至绩效评价日，该项目还未运营，畜牧养殖基地还未租赁，未投入使用，导致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不明显。

2. 未进行资产移交工作

经查阅项目相关资料。该项目属于壮大村集体收入，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把畜牧养殖基地未移交给布拉克苏乡12村委会。

六、相关建议

1. 加强项目后期管理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争取政策支持和指导，定期召开项目协调会，制定招商方案，并将招商信息公布社会，尽快招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加强资产管理工作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按照项目实施计划，该项目属于壮大村集体收入，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把已竣工决算的在建工程及时移交给布拉克苏乡12村村委会。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该项目的绩效评价结论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项目单位提供项目资料的全面性、真实性和准确性，绩效评价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基础上核实、分析，作出绩效评价结论。绩效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原则，恪守职业道德规范，尽可能地确保数据与结论的真实性与可靠性。

八、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针对上述绩效评价报告结果提出结果应用建议如下：

（一）绩效结果挂钩次年预算资金安排

为有效提高财政预算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

平性，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单位次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并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相关办法、改进预算管理。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和“良好”的项目，建议根据政策制度，结合疏附县委、疏附县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本级财力情况等因素，原则上优先予以保障。

（二）绩效结果挂钩整改措施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建议，由项目实施单位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改进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整改情况向疏附县财政局行文报告，并附《绩效评价结果整改报告》。

（三）绩效结果挂钩报告公开

积极推进评价结果和评价报告等绩效信息的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由疏附县财政局将本次绩效评价的结果信息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九、附件

附件一、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二、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附件三、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实地勘察记录

附件四、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征求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附件五、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信息表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

2023年07月10日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值	指标分值	评分过程	指标得分	指标得分率	扣分原因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否则，不得分。	充分	5	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5	100.00%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否则，不得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否则，不得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否则，不得分；	规范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3	100.00%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否则，不得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否则，不得分；	合理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	3	100.00%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否则，不得分（1分）；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值	指标分值	评分过程	指标得分	指标得分率	扣分原因
			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③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否则，不得分（1分）。			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否则，不得分；	明晰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100.00%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否则，不得分（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否则，不得分；	科学	5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5	100.00%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5分）否则，不得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5分）否则，不得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否则，不得分。						
		资金分配合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分）否则，不得分；	合理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	2	100.00%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值	指标分值	评分过程	指标得分	指标得分率	扣分原因
		性	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分）否则，不得分。			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①资金到位率为 100%的，得满分。（2 分）。	100%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2	100.00%	
				②资金未全额到位的，按照满分乘以到位率计算得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①预算执行率为 100%的，得满分（5 分）；	100%	5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5	100.00%	
				②资金未执行完毕的，按照满分乘以到位率计算得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资金使用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 分）否则，不得分；	合规	5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	5	100.00%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值	指标分值	评分过程	指标得分	指标得分率	扣分原因
		性	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否则，不得分；			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否则，不得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否则，不得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否则，不得分；	健全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2	50.00%	未进行资产移交工作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否则，不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否则，不得分；	有效	4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4	100.00%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否则，不得分。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值	指标分值	评分过程	指标得分	指标得分率	扣分原因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新建养殖凉棚大于等于 2 座，完成该指标得满分（2 分）否则不得分；	≥2 座	8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8	100.00%	
				②新建养殖凉棚面积大于等于 1000 平方米，完成该指标得满分（1 分）否则不得分；	≥1000 平方米					
				③新建养殖暖棚大于等于 1 座，完成该指标得满分（1 分）否则不得分；	≥1 座					
				④新建养殖暖棚面积大于等于 1000 平方米，完成该指标得满分（1 分）否则不得分；	≥1000 平方米					
				⑤新建青贮窖大于等于 2 座，完成该指标得满分（1 分）否则不得分；	≥2 座					
				⑥新建青贮窖面积大于等于 300 平方米，完成该指标得满分（1 分）否则不得分；	≥300 平方米					
				⑦附属设施大于等于 1 批，完成该指标得满分（1 分）否则不得分；	≥1 批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	项目验收合格率等于 100%，完成该指标得满分（8 分）否则不得分；	100%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	8	100.00%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值	指标分值	评分过程	指标得分	指标得分率	扣分原因
			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完成该指标得满分（3 分）否则不得分；	100%	6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6	100.00%	
				②项目完工时间 2023 年 8 月，完成该指标得满分（3 分）否则不得分；	2023 年 8 月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①工程建设费小于等于 350.40 万元，完成该指标得满分（4 分）否则不得分；	≤350.40 万元	8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8	100.00%	
				②工程建设其他费小于等于 24.86 万元，完成该指标得满分（4 分）否则不得分；	≤24.86 万元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①经济效益：带动增加已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大于等于 50 万元，完成该指标得满分（5 分）否则不得分；	≥50 万元	2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15	75.00%	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不明显
				②社会效益：受益已脱贫人口数大于等于 100 人，得满分（5 分），否则不得分；	≥100 人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 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指标值	指标 分值	评分过程	指标得 分	指标得 分率	扣分原因
				③受益已脱贫户数大于等于 30 户，得满分（5 分）， 否则不得分；	≥30 户					
				④可持续影响：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得满分（5 分）， 否则不得分；	≥10 年					
		满意度	社会 公众或服务 对象对项目 实施的满意 程度。	根据问卷调查， 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达到满意的人数： ①人数大于等于 95%，得 10 分；	≥95%	10	社会 公众或服务对 象对项目 实施效果 的满意程度。	10	100.00%	
				②人数小于 95%大于等于 85%，得 8 分；						
				③人数小于 85%大于等于 70%，得 5 分；						
				④人数小于等于 70%，不得分。						
		合计						100		93

附件二：

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为客观评价该项目的社会效果，绩效评价小组依据公共支出绩效评价“为顾客服务”原理，引入“已脱贫人口满意度”效益指标，了解群众对项目的评价情况，对该项目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问卷调查工作情况如下：

1. 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的受益对象为已脱贫人口。

2. 调研内容

（1）对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包括对项目情况是否了解、知晓和满意程度等。

（2）对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开放式问答收集，涵盖各个方面。

3. 调研方法

问卷调查采取抽样和重点选取的方式进行。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会先进行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案再进行一次修改和调整。评价过程中还采用了现场勘察法、档案法、市场比较法获取相应数据。然后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评价、处理数据。

4. 抽样方式

为确保问卷调研的全面性和代表性，本次调研问卷调查采取抽样和重点选取的方式进行。

问卷调查采取分层随机抽样方式，对 2023 年度受益疏

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对象随机抽取 100 人为样本，发放问卷 100 份。

5. 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充分采集调研对象的真实想法，保证调研的公平性和科学性，本次问卷调研不记名，在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的协调配合下，组织安排线上电子问卷的发放与回收。

6. 问卷调查分析结果

本次调研过程中，评价小组实际发放问卷 100 份，回收问卷 100 份，问卷回收率为 100%，有效问卷 100 份，有效回收率 100%，本次调研的整体情况如下：

序号	问题	回应情况		比例
		回应 1	回应 2	回应 1 占比情况%
1	您认为是否有必要实施该项目？	是	否	100%
		100	0	
2	您是否了解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是	否	100%
		100	0	
3	您认为项目的实施是否有对您好处？	是	否	100%
		100	0	
4	该项目是否及时发放？	是	否	100%
		100	0	
5	您对该项目的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满意	不满意	95%
		95	5	

上述结果显示，受益群众对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情况总体是满意的。此次满意度调查仅从“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考核，满意度达到了 95%。

附件三			
实地勘察记录			
项目名称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	裴代平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 项目总投资 375.26 万元 该项目主要是在布拉克苏乡 12 村新建 1 座不少于 1000 m²的暖棚、2 座 1000 m²的凉棚、2 座 300 m²的青储窖，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设备；通过实施本项目，提升科学养殖水平、改善养殖设施条件，提高养殖收益，受益已脱贫人口数预计能达到 100 人，受益已脱贫户数预计能达到 30 户，保证每人每月不低于 1500 元；建设将壮大村集体收入，增强村委会凝聚力和号召力，壮大村集体资金，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预计能达到 50 万元，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预计能达到 95%。			
工作完成情况 截至绩效自评日，已完成在布拉克苏乡 12 村新建 1 座 1000 m²的暖棚、2 座 1000 m²的凉棚、2 座 300 m²的青储窖，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设备；通过实施本项目，提升了科学养殖水平、改善养殖设施条件，提高了养殖收益，受益已脱贫人口数达到了 100 人，受益已脱贫户数达到了 30 户；增强了村委会凝聚力和号召力，壮大村集体资金，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达到了 95%。			
项目管理情况（组织架构情况、协调机制、管理制度、应急预案、检查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组织结构清晰，成立小组协调机制，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上			

附件四

绩效评价沟通意见函

评价项目：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沟通时间：2024年7月18日
评价方：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	被评价单位：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要是在布拉克苏乡12村新建1座不少于1000m²的暖棚、2座1000m²的凉棚、2座300m²的青储窖，配套水电等相关附属设施设备；通过实施本项目，提升科学养殖水平、改善养殖设施条件，提高养殖收益，受益已脱贫人口数预计能达到100人，受益已脱贫户户数预计能达到30户，保证每人每月不低于1500元；建设将壮大村集体收入，增强村委会凝聚力和号召力，壮大村集体资金，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预计能达到50万元，受益已脱贫人口满意度预计能达到95%。	
二、沟通内容 截止绩效评价日，该项目预算资金为375.26万元，实际支出375.2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一）存在的问题 1.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不明显 经查看项目现场及项目资料，该项目2023年8月18日已进行验收并验收合格，但截至绩效评价日，该项目还未运营，畜牧养殖基地还未租赁，未投入使用，导致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不明显。 2.未进行资产移交工作 经查阅项目相关资料。该项目属于壮大村集体收入，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把畜牧养殖基地未移交给布拉克苏乡12村委会。 （二）相关意见和建议 1.加强项目后期管理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争取政策支持和指导，定期召开项目协调会，制定招商方案，并将招商信息公布社会，尽快招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加强资产管理工作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按照项目实施计划，该项目属于壮大村集体收入，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把已竣工决算的在建工程及时移交给布拉克苏乡12村委会。	被评价单位意见：  委托方意见： 

附件五

项目信息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畜牧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裴代平
主管部门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疏附县布拉克苏乡人民政府
资金来源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预算金额	375.26 万元
执行金额	375.26 万元	执行率	100%
项目背景	畜牧业是我县一个传统优势产业，也是农民增收的主要产业。我乡是畜牧养殖业大乡，为进一步促进我乡畜牧业发展从粗放、散养的模式逐渐向标准化、规模化的转变，提高养殖水平。项目依托现有企业，注入多渠道资金，进行升级改造，并引进有托养意愿的农户，一是可有效发挥项目资金，助力乡村振兴；二是可实现农户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增收；三是可快速扩大畜牧的存栏数量，可有效解决畜牧不足的问题；四是可有效缓解市场供不应求的矛盾，平抑畜牧价格；五是可有效预防因大量从外地购进牲畜传入外疫的隐患；六是通过项目实施，可以逐步为疏附县畜牧产业发展提供良好支撑，有利于畜牧业的可持续发展，逐步实现传统畜牧业向现代畜牧业的根本性转变；七是项目实施对于促进农牧区经济发展，拉动农村经济增长，增加农牧民收入。		